

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涉及案件审判结果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情况概述

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今日通过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官方微信公众号获悉，公司实际控制人贾志宏及其下属武汉金凰珠宝股份有限公司、武汉金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合同诈骗、骗取贷款、违法发放贷款、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、对非国家工作人员行贿、职务侵占、假冒注册商标案件，已于2024年5月28日由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法公开宣判。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对贾志宏以合同诈骗罪、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罪、对非国家工作人员行贿罪，数罪并罚，判处无期徒刑，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，剥夺政治权利终身，对武汉金凰珠宝股份有限公司、武汉金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判处相应罚金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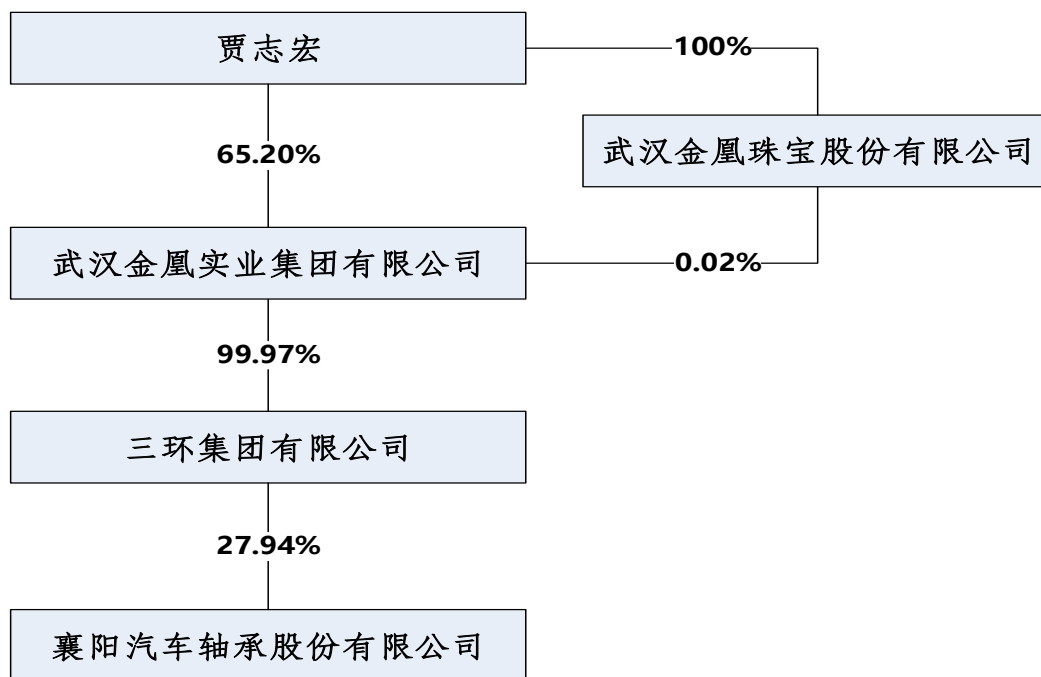
公司向控股股东三环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三环集团”）进行了核实，三环集团回复：我公司关注到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官方微信公众号相关消息，据该信息反映该判决为一审判决，尚未生效，且我公司未收到关于该判决的相关法律文书，不排除该案终审判决影响上市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的可能，最终以法院生效判决文书为准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1、公司实际控制人贾志宏未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，上述案件为实际控制人的个人案件，与公司无关，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管理运作不存在重大影响。目

前，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管理运作正常，公司管理层将继续加强公司管理，确保公司经营的持续稳定运行。

2、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如下：



根据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发布的判决信息，该判决为一审判决，尚未生效，公司尚未收到关于该判决的相关法律文书，不排除该案终审判决影响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的可能，最终以法院生效判决文书为准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和要求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，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